



---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財務資料披露報告

**2016**年中期

##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本分行謹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披露報告呈覽。本報告內容依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所訂立的《銀行業(披露)規則》而編制。

盧韋柏  
花旗集團香港區行長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損益帳

以百萬美元列示	半年至 2016年06月30日	半年至 2015年06月30日
利息收入	214	195
利息支出	(54)	(58)
<b>淨利息收入</b>	<b>160</b>	<b>137</b>
外匯買賣收益	162	13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收益	18	5
證券買賣收益(虧損)	-	13
其他買賣收益(虧損)	(26)	7
收費及佣金收入	178	158
收費及佣金支出	(205)	(3)
淨收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27)	155
其他營運收益(虧損)	8	(12)
<b>營運收入</b>	<b>295</b>	<b>438</b>
員工成本	(123)	(121)
樓宇及設備開支	(1)	(8)
同系附屬公司服務開支	12	(222)
託管開支及清算費	(5)	(10)
其他開支	(35)	(27)
其他營運開支	(28)	(259)
<b>減損前營運溢利</b>	<b>143</b>	<b>50</b>
減損支銷淨額	(2)	(40)
<b>除稅前溢利</b>	<b>141</b>	<b>10</b>
稅項	(41)	1
<b>除稅後溢利</b>	<b>100</b>	<b>11</b>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以百萬美元列示		
<b>資產</b>		
現金及於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之結餘	3,513	2,340
於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附註1）	780	292
於海外辦事處之存款	15,107	14,873
貿易票據	334	573
可供交易證券	5,290	4,486
貸款及其他帳項（附註2）	18,762	19,172
可供出售證券	4,475	4,120
其他投資	6	1
固定資產	9	15
<b>資產總額</b>	<b>48,276</b>	<b>45,872</b>
<b>負債</b>		
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3,281	4,290
客戶存款（附註9）	34,348	31,047
結欠海外辦事處之款項	3,114	3,416
其他負債	7,533	7,119
<b>負債總額</b>	<b>48,276</b>	<b>45,872</b>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1. 於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金額	金額
在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款項	780	292

2. 貸款及其他帳項

客戶貸款	13,442	13,74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2	41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項	5,341	5,425
減：減值準備 - 綜合評估	(32)	(36)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	-
	<u>18,762</u>	<u>19,172</u>

自2009年始，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本分行」）為其可能信貸損失作個別評估減值準備。除商業銀行信貸外，花旗銀行總公司仍為本分行作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以供吸納銀行業務之所有可能信貸損失。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乃根據個別評估計算，其準備金已全面考慮借貸人的財務狀況，風險評級，貸款期，擔保人可能對其財務責任之支持，以及抵押品的變現價值。其可能信貸損失減值也建立於當現價低於折算現金流量、抵押值(減去出售成本)，或該已減損客戶貸款的可觀察市場價格與其賬面價值孰低。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3.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

	金額	有抵押品或 其他擔保的 貸款所佔之 百分比	金額	有抵押品或 其他擔保的 貸款所佔之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工商及金融業				
物業發展	108	1%	255	0%
物業投資	1,453	29%	1,571	44%
金融企業	3,155	83%	3,486	78%
股票經紀	2	0%	1	0%
批發及零售業	473	54%	589	55%
製造業	799	24%	716	36%
運輸及運輸設備	542	19%	630	18%
康樂活動	10	0%	8	1%
資訊科技	358	0%	172	2%
其他	947	42%	1,019	29%
	<u>7,847</u>		<u>8,447</u>	
個人				
樓宇按揭貸款	39	100%	40	100%
其他	1,191	100%	1,281	100%
	<u>1,230</u>		<u>1,321</u>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9,077	57%	9,768	58%
貿易融資	1,287	30%	1,012	35%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3,078	4%	2,962	8%
客戶貸款總額	<u>13,442</u>	43%	<u>13,742</u>	46%

上述分析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採用的類別及定義分類。

##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 4. 按地區分類的客戶貸款

按地區劃分的客戶貸款，是根據對方的所在地分類。經顧及風險轉移後，個別海外地區之客戶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便予以披露。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中國	<u>2,753</u>	<u>20.48%</u>	<u>2,882</u>	<u>20.97%</u>

## 5. 逾期客戶貸款

	佔客戶 貸款總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其他帳項	佔客戶 貸款總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其他帳項
客戶貸款已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	-	3	-	-	1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1	0.01%	1	1	0.01%	6
一年以上	118	0.87%	-	124	0.90%	-
	<u>119</u>	<u>0.88%</u>	<u>4</u>	<u>125</u>	<u>0.91%</u>	<u>7</u>

逾期客戶貸款之信用保障涵蓋部分

逾期客戶貸款之不受信用保障涵蓋部分

	119	125
	-	-
	<u>119</u>	<u>125</u>

逾期客戶貸款之信用保障涵蓋部分代表經信用風險緩釋後的金額，有關信用風險緩釋通常包括擔保保證，擔保信用狀，定期存款和物業。

經顧及風險轉移後，個別海外地區之逾期客戶貸款總額佔逾期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便予以披露。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北美及南美	<u>118</u>	<u>0.87%</u>	<u>124</u>	<u>0.90%</u>

於上述各報表日期，本分行並沒有逾期銀行貸款。

## 6. 經重組客戶貸款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經重組客戶貸款	<u>-</u>	<u>-</u>	<u>-</u>	<u>-</u>

經重組貸款是指由於債務人財政狀況轉壞或無法按原定還款期還款而已經重組或重新議定條件之貸款。經重組之客戶貸款並不包括任何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貸款，這些貸款已於註解5的逾期客戶貸款中列明。

於上述各報表日期，本分行並沒有經重組銀行之貸款。

##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 7. 已減損客戶貸款

## a) 已減損客戶貸款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	119	0.88%	125	0.91%
經重組客戶貸款	-	-	-	-
減：減值準備 - 綜合評估	-	-	-	-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	-	-	-
	<u>119</u>	<u>0.88%</u>	<u>125</u>	<u>0.91%</u>

經顧及風險轉移後，個別海外地區之已減損客戶貸款總額佔已減損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便予以披露。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北美及南美	<u>118</u>	<u>0.88%</u>	<u>124</u>	<u>0.90%</u>

## b) 個別評估已減損客戶貸款

	金額	金額
個別評估已減損客戶貸款總額	1	-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	-
	<u>-</u>	<u>-</u>

個別評估已減損客戶貸款總額持有之抵押品：

計入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總額之抵押品金額	<u>-</u>	<u>-</u>
-----------------------	----------	----------

當抵押品價值高於貸款額時，只計入與貸款額等同之抵押品價值。

## 8. 收回資產

	金額	金額
收回資產	<u>1</u>	<u>-</u>

當資產因貸款重組或債務人無力償還貸款而被收回用作解除債務人全部或部分負債時，會以其變現淨值或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準備)的較低數額列入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資產」，直至資產變現為止。

## 9. 客戶存款

	金額	金額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26,646	23,219
儲蓄存款	3,424	3,983
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4,278	3,845
	<u>34,348</u>	<u>31,047</u>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10. 對內地非銀行類客戶的風險承擔**

下列對內地非銀行類客戶的風險承擔分類數據，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之「中國內地活動季報」MA(BS)20的項目所編制。

	資產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總額	資產負債表 內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 外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總額
1.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控股的機構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1,424	66	1,490	1,227	80	1,307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控股的機構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3	-	3	3	-	3
3. 內地居民及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其他機構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521	68	589	509	58	567
4. 中央政府參與的其他機構而並未包括在上列分類1	224	281	505	275	130	405
5. 地方政府參與的其他機構而並未包括在上列分類2	-	-	-	-	-	-
6. 對非內地機構及非內地居民，而涉及的貸款乃於內地使用	249	15	264	280	19	299
7. 其他被視作內地非銀行對手方之風險	1,377	756	2,133	1,195	521	1,716
總額	3,798	1,186	4,984	3,489	808	4,297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48,170			45,757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佔資產總額的百分率	7.89%			7.63%		

**11. 外匯風險**

個別外匯的非結構性淨持有額(不論屬正數或負數)佔非結構性外匯淨盤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便予以披露。

	於2016年 06月30日	於2015年 12月31日
<b>a) 港元</b>		
現貨資產	14,948	13,809
現貨負債	(14,492)	(13,698)
遠期買入	33,880	30,157
遠期賣出	(34,844)	(30,318)
長 / (短) 盤淨額	(508)	(50)
<b>b) 人民幣</b>		
現貨資產	3,524	2,474
現貨負債	(3,831)	(4,155)
遠期買入	103,261	108,823
遠期賣出	(103,102)	(107,388)
長 / (短) 盤淨額	(148)	(246)

於上述各報表日期，本分行並沒有外匯的結構性淨持有額及期權盤淨額。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12. 國際債權

以下之國際風險承擔表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之「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指引而編制。國際風險承擔乃指列入資產負債表的債權，根據交易對手所在地分類，並同時顧及風險轉移的因素。個別國家或區域之債權佔跨國債權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便予以披露。

	銀行	公營機構	非銀行財務機構	非財務私人機構	其他	總額
<b>於2016年6月30日</b>						
a) 發達國家	17,718	2,245	1,481	1,387	-	22,831
其中：美國	15,184	1,876	882	332	-	18,274
b) 離岸中心	1,067	-	1,034	3,595	-	5,696
其中：香港	1,045	-	947	3,343	-	5,335
c) 發展中的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1,728	434	1,141	1,786	-	5,089
其中：中國	1,276	434	1,098	1,662	-	4,470
<b>於2015年12月31日</b>						
a) 發達國家	16,312	2,938	1,125	1,663	-	22,038
其中：美國	14,071	2,689	1,275	821	-	18,856
b) 離岸中心	863	-	1,382	3,428	-	5,673
其中：香港	748	-	1,299	3,236	-	5,283
c) 發展中的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1,145	242	1,110	1,961	-	4,458
其中：中國	790	242	1,005	1,880	-	3,917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 13. 資產負債表以外之資料

##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合約或名義金額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702	1,042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104	110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349	382
其他承擔	11,231	10,612
其他	241	1,300
	<u>12,627</u>	<u>13,446</u>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與信貸有關的工具，所涉及風險與給予客戶備用信貸時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相若，因此這些交易的信貸申請、維持信貸組合及抵押品規定跟客戶貸款的有關要求相同。合約金額是指合約額被悉數提取而客戶又拖欠不還時所涉及的風險金額。

由於預期大部份承擔金額直至期滿時均未被取用，故總合約金額並不能反映未來的流動資金需求。

## b) 衍生工具

名義金額		
匯率合約	331,981	320,371
利率合約	172,071	170,561
其他	5,529	6,212
	<u>509,581</u>	<u>497,144</u>
公允值資產		
匯率合約	3,025	3,307
利率合約	1,572	1,258
其他	149	287
	<u>4,746</u>	<u>4,852</u>
公允值負債		
匯率合約	3,041	3,180
利率合約	1,593	1,236
其他	151	283
	<u>4,785</u>	<u>4,699</u>

衍生工具乃來自本分行於外匯、利率、股票及商品市場進行的交易。這些工具的名義金額代表未平倉之交易金額，並不代表風險金額。

衍生工具以公允值列賬。資產值指假設本分行之所有有關交易對手同時違約，以及有關交易可在市場上重置，則本分行以對其有利的公允值重置所有交易所涉及之成本。負債值指假如本分行違約，本分行之交易對手將以對其有利的公允值重置所有與本分行進行之交易所涉及之成本。

上述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並無計入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 花旗銀行 - 香港分行

###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半年至 2016年06月30日	半年至 2015年06月30日
---------	--------------------	--------------------

#### 14. 流動資金比率

期內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35.88%	32.65%
-------------	--------	--------

在香港《巴塞爾協定三》流動性標準進行諮詢下，流動性維持比率是根據由2015年1月1日起生效的《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

半年至2016年06月30日的平均比率是期內每個曆月流動性狀況申報表上申報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的簡單平均數。

####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本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流程整合到整個花旗的流動資金及資金管理過程和流動資金監管架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發生在花旗集團層面，在花旗銀行層面，國家層面和受影響的公司層面。

花旗政策要求所有受影響的公司層面（這是本行經營的層面）保持充裕流動資金的狀況，並且確保有充足的現金流量應付所有財務承擔和抓緊機遇拓展業務。這包括本行有能力在即時或合約期滿時滿足客戶的提款要求，在借款到期時還款，符合法定流動資金比率，並把握貸款及投資的機會。本行資金來源為客戶存款，包括往來賬戶，儲蓄賬戶和定期存。本行的客戶存款的種類及到期日分佈甚為廣泛，屬於公司的穩定資金來源。

#### 政策和程序

本行已成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憲章包括監測和控制流動資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管資產負債表的走勢，確保有效關注到會影響該等存款的穩定性的因素。

本行的管理層有責任確保公司符合當地的法規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設置的限制。財務部門負責本行所有流動資金風險的日常管理工作。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最終負責監管流動資金風險，並確保本行有適當的流動資金管理流程。

本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規定要為審慎的流動資金管理而設定限額。有關限額大致涉及以下各項：

- 本集團內的存款水平
- 對外流動資產比率
- 流動資產比率
- 貸款對存款的比率
- 每天壓力測試 (S2)
- 內部流動資金保障比率

本行最少每年檢討所有限額一次，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檢討次數，以確保限額仍然適合當時市況及業務策略。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定期監測和審查這些限制和目標。超出限額的個案需要向上級匯報及按照授權架構批核，並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總行審閱。在香港(國家層面)，本行的應急流動資金計劃列出在流動資金危機時的觸發點和行動，以確保高級管理人員在這情況下能夠作出有效應對。

本行主要持有在出現流動資金壓力時可作為抵押品予以折現、購回或動用的政府證券。

花旗銀行（花旗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之全球綜合資料）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b>資本及資本充足率</b>				
	進階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進階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第一級資本	128,824	128,824	127,323	127,323
總資本	140,147	151,297	138,762	149,749
第一級資本比率	13.94%	12.65%	14.17%	12.74%
總資本比率	15.17%	14.86%	15.44%	14.99%
股東資金	148,892	148,892	144,721	144,721
總風險承擔	923,987	1,018,300	898,769	999,014

此資本比率的計量符合並反映了美國聯邦儲備局透過其執行條例所採納之<<巴塞爾協定三>>的最終規則及過渡安排。

根據多德法蘭克法案的<<科林斯修正案>>相關規定，花旗銀行作為進階計算法銀行之一，本行需於2015年1月1日始向公眾披露進階計算法及標準計算法下之較低的資本比率。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b>其它監管財務資料</b>		
總資產	1,365,660	1,229,801
總負債	1,216,220	1,154,512
貸款總額（扣除信貸損失之準備）	586,129	567,512
存款總額（包括銀行同業之存款）	947,268	915,174

以百萬美元列示	半年至 2016年06月30日	半年至 2015年06月30日
除稅前溢利	9,371	10,997

**Citigroup Inc. (花旗銀行之控股公司)**

**附加資料**

以百萬美元列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b>資本及資本充足率</b>				
	進階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進階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第一級資本	181,282	181,282	176,420	176,420
總資本	206,144	218,860	198,746	211,115
第一級資本比率	15.05%	15.71%	14.81%	15.49%
總資本比率	17.12%	18.96%	16.69%	18.54%
股東資金	231,888	231,888	221,857	221,857
總風險承擔	1,204,408	1,154,193	1,190,853	1,138,711

此資本比率的計量符合並反映了美國聯邦儲備局透過其執行條例所採納之<<巴塞爾協定三>>的最終規則及過渡安排。

根據多德法蘭克法案的<<科林斯修正案>>相關規定，花旗銀行之控股公司作為進階計算法銀行之一，本公司需於2015年1月1日始向公眾披露進階計算法及標準計算法下之較低的資本比率。

其它監管財務資料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1,818,771	1,731,210
負債總額	1,585,750	1,508,118
貸款總額 (扣除信貸損失之準備)	621,211	604,991
存款總額 (包括銀行同業之存款)	937,852	907,887

以百萬美元列示	半年至 2016年06月30日	半年至 2015年06月30日
除稅前溢利	10,757	13,831

此乃中文譯本，如與英文本有歧異，應以英文本為準。